

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形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大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010 年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及会计核算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有关规定，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，201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10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的公司经营状况。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我们已经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：

(一)公司根据财政部、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《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，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。

(二)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、运转有效，保证了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。

(三)2010年，公司未发生违反财政部、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我们对该报告无有异议。

六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相关公告参见2011年4月16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1年4月15日